財團法人臺北市○○○○社會福利(慈善)事業基金會事務所使用證明文件

房地產借用同意書

立借用同意書人願將所有如後附土地所有權狀所載土地乙筆，面積○○○平方公尺，座落如後附房屋所有權狀所載房屋乙棟部分，同意借與財團法人臺北市○○○○社會福利(慈善)事業基金會使用，期限○年（自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至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）。

立同意書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住　　址：

借　用　人：財團法人臺北市○○○社會福利(慈善)事業基金會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